山丹县总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山丹县工会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于2018年10月16日召开以来，已满五年。根据《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印发〈关于地方工会召开代表大会及组成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总工发〔2015〕6号）要求，今年需召开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进行换届选举。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是全县广大职工群众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此次代表大会的召开不仅是工会工作的一次重要总结和交流，更是工会组织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新时代工会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契机。

根据《山丹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立刻开展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对项目立项依据、批复、建设内容、项目类型、实施周期、项目实施等资金管理和使用进行了严格监督和跟进。在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督促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项目资金：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工会代表大会的召开和工人代表们的参与对于整个社会和谐稳定也具有积极的影响。工会代表大会作为党委政府和广大劳动者之间的桥梁和纽带，有助于加强党和政府对工人阶级的领导，推动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和完善。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

工会代表大会通过广泛凝聚代表们的力量，形成共识，并提出合理的建议和要求，可以为实现普通工人的权益保障和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3）满意度目标情况满意度为≥98%。

二、项目资金情况

1.通过实施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项目资金，根据县级资金批复，2023年下达5万元资金全部到位。

2.项目资金支出使用情况

资金的申请和拨付严格执行规定程序，支付完毕，其中：会议材料印刷支出5278元；会议用品支出10048元；会议物品款15264元；会议餐费11560元；会议照片款4850元；会议租赁费用3000元。

我单位根据县财政部门的要求，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使用标准及拨付流程，较好地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没有资金挤占挪用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效益分析**

1.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工代会，工人阶级和政府部门之间可以建立更加紧密的联系和沟通，实现更好地互动和协作，促进社会各方面的和谐稳定发展。

2. 可持续影响及社会公众分析

工会代表大会的召开和代表们的发声有助于促进法律制度的健全和实施，强化相关政策的落实，从而推动职工权益的保障和改善。得到广大职工群众的认可。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提升文化可持续影响。

3.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通过实施该项目，群众对信息化服务满意度≥98%。

**四、自评结论**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工会代表大会扮演着联系党委政府和广大劳动者之间的桥梁和纽带的角色。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会议任务主要有两项：一是听取和审议县工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经费审查委员会工作报告；二是选举产生县工会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及其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席、常务副主席、副主席，经审委主任。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于2023年11月16日圆满完成，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自评结果为优。

**五、存在的问题**

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资金项目支出还存在一些不足。县工会代表大会经费由县总工会提出专项经费报告，县财政审核拨付。县财政拨款5万元支出解决了大部分项目资金。由于资金不足，便减少了工代会照片数量，部分代表没有照片。

**六、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措施**

山丹县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圆满完成，确定今后五年，全县工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牢记工会职责使命、把准工会职能定位，聚焦创建“五县”宏伟蓝图，全面实现“五强”奋斗目标，着力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着力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着力提升维权服务质量，着力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着力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推动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最广泛地组织职工、引领职工、服务职工、赢得职工，始终保持和增强山丹工会工作在全市站排头、全省创一流的强劲势头，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山丹不懈奋斗！

山丹县总工会

 2023年12月20日